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XIAN YU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22)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時可用資料及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淨額將錄得大幅減少約5,5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撥回所得稅撥備約4,000,000港元，加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4,10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落實或批准，且可予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前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施華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施華先生、施俊先生、羅輝城先生及沈明珍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宏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冠勇先生、黎振宇先生及林柏森先生。